

##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# 一、关于聘任黄迎春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1、本次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、审议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经审核黄迎春女士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等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3、同意聘任黄迎春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#### 二、关于聘任程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1、本次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、审议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经审核程骏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等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3、同意聘任程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#### 三、关于聘任牟正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1、本次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、审议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经审核牟正文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等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3、同意聘任牟正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#### **四、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>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对公司拟修订的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内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一致认为本次修订有利于合理确定公司董事、监事津贴支付方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：雷家骅、李仁玉、罗义冰

2018年12月18日